

产品规模预警提示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我司管理的以下以下基金（见下表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上一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1000 万元。

| 基金代码 | 基金名称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SVL531 | 万葵尊享 11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VW302 | 万葵尊享 18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SN109 | 万葵阿胶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VY473 | 万葵尊享 16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N2602 | 万葵-东莞理工学院奖学基金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|
| SZM358 | 万葵聚富湾 23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ZG174 | 万葵聚富湾 17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AGE25 | 万葵尊享 28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65575 | 万葵稳健 2 号混合型基金 |
| SVA466 | 万葵复苏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ZS514 | 万葵尊享 22 号家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| SBDU10 | 万葵中证 500 指数增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|

根据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》第四条第二款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一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1000 万元的，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披露本条第三款的潜在影响及相关安排。

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》第四条第三款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一年度日均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 万元，或者连续 60 个交易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 万元情形的，应当停止申购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披露；停止申购后连续 120 个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仍低于 500 万元的，应当进入清算程序。

请投资者知悉如本基金后续基金资产净值可能触发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》第四条第三款的情形时所带来的潜在影响及相关安排。

如本基金后续的基金资产净值未触发《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》第四条第三款的情形，本基金正常运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【东莞市万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】

2025 年 1 月 6 日

